

附件 2:

**化学化工学院推荐 2027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
工作推进表**

时间	内容
9 月 3 日	院推免委员会召开推免工作会议，制定推免实施方案。
9 月 4-6 日	报送学院推免实施方案至学校，学校反馈审核意见至学院。
9 月 7 日	召开本科生年级大会，讲解推免实施方案。公布入围学生名单、前三年学业成绩。
9 月 8 日	以学术专长申请入围的学生提交材料，组织专家审核小组对学术专长学生资格进行审核鉴定，通过的学生与其他申请学生一起参加综合评价。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9 月 9 日	学生提交申请材料，入围但放弃申请资格的学生签署放弃承诺书。
9 月 10 日	成立专家评议小组，通过答辩考核开展综合评价，对学生代表性成果、奖项等进行鉴定、评分、公示。
9 月 13 日	在学院官网公示总成绩及推荐名单，公示时长为 7 个自然日。
9 月 20 日	报送最终推荐名单至学校。
9 月 20 日后	填报推免服务系统。